

敏惠學報徵稿細則

92.08.11	92 學年度教務會議通過
94.04.27	94 學年度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8.02.18	98 學年度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1.03.08	100 學年度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一、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學術研究風氣，增進各界學術交流，特發行「敏惠學報」（以下簡稱本學報），提供校內外教師及研究人員發表未曾發表過之原創性研究論文。翻譯文稿、報導性文章、整篇學位論文及進修研究報告恕不刊登。

二、投遞本學報之論文，送請專家學者審查通過，經學報編審委員會會議複審後予以刊登，論文著作財產權歸屬本校所有，文責由作者自負，並符合「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學報文稿審查暨著作財產權處理作業要點」。查詢網址
<http://www.mhchcm.edu.tw>。

三、本學報每學年出版一期為原則，得因配合重大學術活動增加刊期。為求體例一致，請符合「敏惠學報撰寫格式要點」：

（一）稿件之版面規格以 A4 紙張電腦打字，來稿之中文稿件，每篇字數以至少五千字至二萬字（含 插圖、表格、譜例等附件）為原則，標點符號及空白字採全型。英文稿件以二十頁（含插圖、表格、譜例等附件）為原則，字型均採 Times New Roman，數字及英文字母採半型。

（二）電子存檔相關規定如下：

1. 請使用 Win Word 98 版以上可轉換為一般文書處理。
2. 文內請勿使用任何指令（包括排版系統指令）。
3. 中文與英文之間不須空欄。

（三）凡人名、專有名詞等若為外來者，第一次出現時，請用（ ）加註原文。

四、本學報評審方式將依據「評審辦法」之規定辦理，來稿採用與否，由「編審委員會」經校內外專家學者初審後，再由本學報編審委員會複審決定之。

(一)來稿次頁為論文摘要，限四至五百字以內，並在摘要之後列明關鍵詞(key word)，依筆劃順序排列(以不超過五個為原則)，中英文稿皆須附中英文摘要。

(二)投稿作者若為在學研究生，投稿需經相關領域教授審閱並簽名認可。

五、本學報徵稿日期每年三月初徵稿；截稿日期於每年四月三十日。來稿請備齊基本資料及論文內容、表格、圖片等，電子檔及一式三份文稿（一份備檔，二份送審）並註明真實姓名、服務單位、通訊地址、電話、傳真、電子信箱，以便聯繫。來稿請寄：台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學報編審委員會」收。連絡電話：06-6226111、6226777 分機 118、綜合業務組長、e-mail：How@msl.mhchcm.edu.tw。

六、作者應負論文排版完成後的校對之責，編審委員會僅負責格式上之校對，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由原作者負責。

七、凡經刊登之稿件，可作為本校教師升等送審之論文。本學報將免費贈送作者抽印本十本及該期學報二本，不另致稿酬。

八、每期學報之總頁數以不超過五百頁為原則，如超過五百頁時，編審委員會議決，未能刊出部份延至下期登載。

九、學報編審委員會以紙本、光碟或上網形式全文發行。

十、本稿約經行政會議決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實施，修正時亦同。